东饶平法院以点带

[提升司法服务质效

铁肩柔情担正义 扎根基层绽芳华

记平安山西建设中的巾帼力量

马 超 □ 本报记者 □ 《法制与新闻》记者 王泽宇

在平安山西建设中,有一支力量以其独特 的坚韧与担当,在各个领域贡献着智慧,守护 着一方平安。她们中,有扎根基层一线的女民 警,专注于预防家庭暴力;有投身公益普法的 女律师,推动女童保护防性侵;有修补"问题婚 姻"的女调解员,以小家和谐促进社会稳定。

"2025年是山西省妇联建会75周年。75年 来,奋战在各条战线上的广大妇女同胞们将本 职工作与平安山西建设紧密结合,用实际行动 诠释了撑起平安建设'半边天'的深刻内涵,让 平安的基石更加稳固,让和谐的画卷更加绚 丽。"山西省妇联党组书记、主席郝慧琴在接受 《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

杨蓉:家暴预防的"急先锋"

1992年参加工作以来,太原市公安局杏 花岭分局三桥派出所副所长兼金刚里社区民 警杨蓉已经与社区群众朝夕相处了33个年 头。从群众口中的民警小杨,逐渐成长为值 得信赖的警官"杨姐";从一名普通的社区民 警,成长为全国优秀人民警察、全国公安机 关爱民模范。

作为中国妇女十三大代表,太原市妇联兼 职副主席,杨蓉除了是一名专业严谨的女警 官,还是一名执着而坚韧的妇女权益维护代言 人,积极参与妇联工作,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为 维护妇女权益鼓与呼,也因此被评为"全国三 八红旗手"荣誉称号。

日常工作中,杨蓉尤为关注家庭暴力预 防。在她的积极联系对接下,太原市公安局联 合太原市妇联共同出台了《太原市公安局关于 预防和处置家庭暴力警情工作规范》,并将"家 庭暴力"纠纷警情在110接处警平台专门列项

纳雍检察多举措提升办案质效

本报讯 记者**王家梁** 见习记者胡特 旗 通讯员尚艳 近年来,贵州省纳雍县 人民检察院聚焦"三个管理"(质量管理、案 件管理、业务管理),以精准举措提升办案 质效。质量管理上,筑牢案件质量"生命 线",落实审核把关制度明确权责,推进案 件研讨常态化,依托检察官联席会议等机 制,强化上下级院联动整合资源,打造优质 "检察产品"。案件管理上,把稳检察权运行 "方向盘",多措并举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实现 全覆盖,建立长效整改机制跟踪问题落实, 推动评查结果与业绩考评挂钩。业务管理 上,校准检察工作"航向标",通过案件结构 比找监督漏洞、案源结构比评履职成效、履 职结构比审视"四大检察"发展,促进工作全 面协调推进。

上接第一版 进一步增进共识、增强信心、 增添干劲,凝心聚力做好司法审判工作。要 在融会贯通上下功夫,结合司法审判工作 实际,把全会部署转化成对法院工作的具 体要求。要在狠抓落实上下功夫,在党委领 导下持续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审判工作,履 行好职责使命。

把以高质量司法审判服务高质量发展 持续抓深抓实。"十五五"目标任务涉及各 领域,司法要跟上、适应,做好服务保障。要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树立正确司法理 念,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 "如我在诉"的意识把"定分更重止争"的要 求落到实处,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 性、权威性。要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严格 依法规范审判执行工作,把具体工作做到 位。要加强对岁末年初多发类案的分析研 判,把工作做在前面,争取主动,预防和减 少纠纷发生。

把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法院铁 军落到实处。建强队伍是各项工作的基础。 要把落实全会精神与加强审判工作融为一 体,持续提高政治站位,一体提升队伍政治 素质、业务素质、职业道德素质。要以永远 在路上的清醒和坚定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 院,巩固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 教育成果,持续狠抓依规如实登记填报"三 个规定",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关键 少数"要扛起"关键责任",严于律己、以身 作则,争做贯彻落实全会精神的表率。

调研组还来到最高法第四巡回法庭看 望慰问干警,要求坚决落实党中央关于巡 回法庭改革的各项部署,立足办案实际,做 深做实就地解纷工作;立足与巡回区法院 协调联动,促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立足与 本部的沟通联络,做好服务保障。不仅定 分、更重止争,还要把"日常"工作做优做 好,从中不断总结经验、分析问题,为服务 "十五五"部署落实提出意见建议。

调研期间,张军与河南省委书记、省人 大常委会主任刘宁,商丘市委书记李湘豫 进行工作会谈。河南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 记张巍,省高院党组书记、院长胡道才参加

与此同时,在杨蓉的推动建议下,太原市 公安局利用大数据打造了婚恋家庭矛盾纠纷 信息平台,实现了对家庭暴力的专项统计和五 色分级预警处置,对三级以上的矛盾纠纷进行 建档、盯办。平台可以对不同类型、地区的家庭 暴力纠纷进行自动统计,查看家庭暴力纠纷的 实时处理状态,分析家庭暴力纠纷的排查趋势

等。平台还会定期对平台内部,以及12345投诉 平台等数据进行比对,对重复警情进行重点关 注、重点整治。对家暴纠纷、重复纠纷、疑难复 杂警情采取市局—分局—派出所—社区民警 四级盯办,并坚持回访督访走访相结合。 数据显示,仅今年1月至6月,太原市公安 局全局社区民警共排查化解婚恋家庭、家暴类

份,占家暴警情的42.9%。 此外,作为第十三届、十四届全国人大 代表,履职7年间,杨蓉先后领衔提出议案6 件、建议50余件,附议有关意见建议100余件。 其中,她领衔提交的关于制定家庭教育促进 法的议案得到采纳,推动家庭教育促进法出

警情4177起,化解率99%。下发家暴告诫书1365

台施行。 据了解,在全省广大公安民警中,活跃 在社区等基层一线的女民警们全力维护社会 治安、服务群众,她们在预防、发现和制止违 法犯罪的同时,定期排查、分析社情动态和 突出治安问题,积极参与调处矛盾纠纷,努 力把不稳定因素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 状态。

李静:女童保护的推动者

"有多少个寄宿制小学校?""学校是否有 老师是女童保护志愿者?"推动全市寄宿制小 学实现"女童保护"公益课程——适龄儿童防 性侵安全知识教育全覆盖,是长治市妇联兼职 副主席、山西弈锋诚律师事务所主任、长治弈 锋诚妇女儿童维权服务中心负责人李静这两

年的夙愿,也是她的团队共同定下的目标。

李静的职业生涯,与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紧 密相连。26年来,她代理了大量涉及侵害妇女 儿童权益的案件,每一个案件背后,都有着她 的全力以赴。而之所以会投身到"女童保护"公 益项目中,还得从9年前的一则新闻说起。

2016年,长治市一名8岁女童疑遭男老师性 侵的新闻像一把重锤,狠狠撞击着李静的心。 "那一刻,我就决定要做点什么。"于是,她通过 考核成为长治第一位"女童保护"志愿者讲师。 随后,她在长治市英雄街小学举办了首场防性 侵知识讲座,城区辖区内所有的幼儿园、学校 的相关领导及一百多名小学生参加了讲座,孩 子们在互动环节积极回应,现场反应热烈,授 课达到了预期效果。

为了能让更多适龄儿童有机会接受到这 样的安全教育,为了让更多爱心人士一起来做 这件有意义的事情,李静组建了"女童保护"长 治弈锋诚志愿者团队。多年来,该团队持续走 进长治地区幼儿园、小学开展防性侵安全知识 教育讲座。为了更好地开展活动,有效管理志 愿者,李静又成立了长治弈锋诚妇女儿童维权 服务中心。

如今,团队志愿者已达560人,讲师260 人,举办讲座达2000余场,受益儿童超8万人, 公益项目入选全国妇联女性社会组织服务儿 童类全国展示项目。李静也被评为"全国三 八红旗手"荣誉称号。"我们推进'女童保护' 公益项目,并不是因为我们城市性侵案件 多,而是我们认为做好事前预防远比出事后 兴师问罪以及对孩子进行帮扶更有意义。" 李静说。

据了解,全省现有执业女律师6000余名,她 们在法律咨询、矛盾调解、法治宣传、公共法律 服务、法律援助等方面积极履职,有力维护当 事人合法权益、保障法律准确实施、维护社会 公平正义。

李彩云:问题婚姻的"修补匠"

在大同市平城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旁边, 有一个李大姐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工作室。在这 里,1.3万余对准备离婚的夫妻中,经过李大姐 的耐心调解,有7000余对冲动性离婚夫妻放弃 离婚,重归于好。

近年来,婚姻家庭类纠纷呈现易发多发、 成因复杂、易激化升级、调处难度不断加大等 特点。2021年底,在平城区妇联、平城区民政局、 平城区司法局共同推进下,平城区婚姻家庭矛 盾纠纷调解中心挂牌成立,李大姐婚姻家庭纠 纷调解工作室同时入驻,退休检察官李彩云扫 任工作室负责人。

"调解中要找准矛盾焦点,特别是那些钻 牛角尖、无理搅三分的当事人,要一针见血点 出其婚姻家庭矛盾症结。"李彩云拥有丰富的 法律工作经验,她将法律理论运用到婚姻家庭 纠纷调解中,调解成功率显著提高。

作为山西省一级调解员,在调解工作中, 李彩云总结出了"把准脉、下对药、动真情、讲 真话、依法理、促和谐"18字调解法,挽救了众 多处于破裂边缘的婚姻,不少带着怒气怨气前 来离婚的夫妻,手挽手离开调解室。

补'场所,通过针对性的调解服务,不仅能够及 时缓和双方情绪,更能通过调解找到彼此心 结,让夫妻敞开心扉,互相谅解,让婚姻驶上正 常轨道。"2024年2月,李彩云荣获"山西省维护 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称号。

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小家安定了,国家和社会就安定了。我们 工作室相当于为'问题婚姻'提供了一个'修

据了解,全省现有女调解员2.9万余名,她 们扎根基层一线,直面矛盾纠纷,以耐心、细 心、贴心的态度,专业的调解方法,依法化解各 类矛盾纠纷,在保护当事人权益,提升公民法 治意识、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



近日,江苏省太仓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展 '交通安全主题餐厅"体 验日活动。活动中,交警 以寓教于乐的形式,在 交通安全主题餐厅为孩 子们讲解交通安全知 识。图为民警教小朋友 佩戴安全头盔。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诵讯员 包晓锋 摄

传承红色基因 深耕法治沃土

上接第一版 孕育了最早的红色法治机构、最 早的红色法律体系、最早的红色司法程序,铸 就了党领导法治建设的红色法魂,被誉为"共 和国法治摇篮"。

饮水思源,不忘初心。龙岩市深挖红色法 治文化"富矿",打造了集展览、培训、体验、研 修多功能于一体的"共和国法治摇篮展览 馆",全方位展示了闽西革命根据地在党的 领导下开展法治实践的伟大探索历程,为政 法干警加强革命传统教育、凝心铸魂提供了丰 富"养料"。

红色,是福建法治文化最鲜明的底色。在 福州,福建省宪法宣传教育馆内设立了红色 法治文化专题展厅,追溯现行宪法的根本原 则、主要条款与红色法源存在的内在传承发 展关系;在宁德,福鼎市依托革命纪念馆、闽 浙边临时省委驻地旧址等红色资源,打造了 别具特色的"红茗洋"宪法宣传墙、"良法善治" 网红打卡点等一批法治文化阵地,弘扬红色法 治文化……

据统计,福建省有老区苏区县(市、区)70 个,革命基点村3600多个、红色文化遗址2680余 处(个),围绕构建红色法治文化带,各地相继 打造一批以红色法治文化为主题的国家级、省 级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并将红色基因注入普法 品牌与治理品牌建设中,让法治光芒在八闽大 地上历久弥新,永不褪色。

三明市宁化县是中央红军长征4个出发地 中最远的一个。当年,宁化苏区700余位妇女参加 红军队伍,承担起向前线运送粮食的重任。如今, 当地积极传承和发扬苏区"娘子军"精神,成立巾 帼"蒲公英"普法志愿服务队,充分发挥女性亲和 力强、贴近群众的优势,精准增强法治宣传效果, 助力全民法治素养稳步提升。

传统文化积淀 激发现代法治活力

宁德市寿宁县地处闽浙交界,有"两省门 户、五县通衢"之称,民间历来有重视法律制度 的文化传统。1634年,明代文学家冯梦龙担任 寿宁知县,他倡导"省其谳牍,可使无讼"的司 法理念,运用大事化小、小事化了的社会治理 方针劝惩教化、减轻讼累。

寿宁县聚焦"无讼"文化,持续深化"无讼 夯基、化讼解纷、息讼止争"三项工程,培育形 成了司法门诊、三级化讼、无讼区域共建等司 法品牌,探索创新深巷法庭、廊桥夜调、诉服餐 车等工作机制,实现了从"宁人好讼"到"息讼 宁人"的转变。

福建是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的重要发 祥地之一,冯梦龙"无讼"文化、朱子法治哲学、 宋慈司法精神、古代"海丝"涉外法治文化等瑰 宝历经沉淀,至今仍闪耀着智慧光芒。如今,福 建通过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让这些传统 法治文化"活"起来,为现代法治建设提供丰厚

曾在武夷山市生活近50载的南宋理学家 朱熹认为"德礼政刑""相为始终",主张执法 "当以严为本,而以宽济之"。武夷山市深入挖 掘朱子文化中"德法结合"的法治思想,提炼出 "民本、扬善、循理、崇法"的"朱子八字调解 法",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构建富有文化底 蕴的基层治理新格局。

而在法医学鼻祖宋慈故里,南平市检察机 关秉承其"重证据实""格物致知"的司法理念, 构建"技术+证据+模型"的办案新模式,全面提 升检察业务水平;南平法院系统以其"直理刑 正"的司法精神为指引,严格落实证据裁判原 则,淬炼"慎审求真"的刑事审判工作智慧,以 公正司法筑牢法治基石。

千年丝路,法映刺桐。作为古代"海上丝绸 之路"起点城市,宋元时期的泉州海洋商贸繁 荣,通过设立市舶司规范涉外贸易管理,创新 推出的"舶税钱"制度被纳入《至元市舶则法》 推向全国,形成了"兼容并蓄、公平公正"的涉

外法治传统。 如今,福建聚焦"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先

行区"建设,在泉州设立海丝中央法务区泉州 片区,为共建"一带一路"提供了公正高效的法 律服务和坚实保障。海上丝绸之路(泉州)司法 合作国际论坛的成功举办,进一步深化了"海 丝"沿线国家司法合作与交流,为推动构建海 洋命运共同体、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提 供了法治支撑。

廉洁文化固本 锻造新时代政法铁军

"如果(大家)哪一天,哪一个民警看到我 在哪个饭局上,你过来甩我两个耳光。"时隔4 年,"时代楷模"潘东升生前的公开表态,至今 仍回荡在福州2万余名民辅警耳边。

因公牺牲前,潘东升担任福州市公安局局 长。他以身作则,经常教育民警要算好"经济 账""感情账""亲情账"。如今,每一位新警都把 学习潘东升典型事迹作为人职"第一课",将对 党忠诚、干净履职的从警准则传承下去。

政法队伍是法治建设的主力军。近年来, 福建省委政法委不断加强对政法廉洁文化的 培育涵养,夯实政法队伍清正廉洁思想根基, 打造出一支纪律严明、行为规范、作风优良的

去年6月,福建省委政法委组织了一场全 省政法系统"清风廉韵润海丝"廉洁文化美术 书法摄影展,各地政法干警创作的120幅书画、 摄影作品被分为党风廉政建设、党纪学习教 育、家风家训、政法系统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 定"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五个主题, 传递着公正严明的福建政法主旋律。

"法官妈妈"詹红荔、"亮灯警察"陈清洲、 "知心法官"黄志丽、"扫黑英雄"杨春、"硬汉局 长"潘东升……在英模精神鼓舞下,在先进典型 引领下,福建政法队伍模范辈出,展现了新时代 政法铁军忠诚干净担当的精神风貌,推动执法 司法质效和公信力不断提升。数据显示,全省群 众安全感连续多年保持在99%以上,平安福建、法 治福建底色更亮、成色更足。

□ 本报记者 章宁旦 □ 本报通讯员 张 蝶 吴可荻

"一个案例胜过一打文件",案例指导制度是推进社 会治理的一种有效方式。近年来,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人 民法院不断加强精品案例培树工作,以案例指导"小切 口"推动社会"大治理",打造出一批在全省乃至全国具有 影响力的典型案例。这些案例在保平安、护民生、促发展、 助治理等方面,发挥了很好的实践引领作用,成为展示司 法公正、深化多元解纷、弘扬法治精神的重要窗口。

提升平安成色

钱被诈骗犯罪分子花掉,还能追回来吗?

今年8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依法 惩治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犯罪典型案例》, 其中,饶平法院"詹某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人选。该 案中,被告人詹某某明知他人使用违法犯罪所得到其珠 宝店大额购买黄金首饰以便"洗白"赃款,仍多次配合交 易。法官抽丝剥茧,撕开"合法买卖"的外衣,认定詹某某 构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最终依法判处詹某某有期徒 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责令退赔。

该案中,法院将追赃挽损贯穿于办案全过程,上游电 信诈骗犯罪被害人的绝大部分损失得以挽回,彰显"以人 民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为全国打击掩饰、隐瞒犯罪所得、 犯罪所得收益犯罪提供了借鉴。

近日,饶平法院有关负责人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 采访时介绍,创新裁判思维,守护百姓"钱袋子",是人民 法院维护社会平安和谐的责任担当。在打击毒品犯罪领 域,饶平法院同样精准亮剑。

2024年"国际禁毒日"前夕,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发 布一批依法严惩毒品犯罪典型案例,饶平法院审理的依 法惩处以快递邮寄方式贩卖管制药品犯罪一案人选。该 案例既彰显了"涉毒必惩"的坚决态度,也重申了一个法 律常识:利用快递渠道运输毒品的行为无论手段如何演 变,其非法性质始终不变,法律对此类犯罪的打击力度也 始终保持高压态势。

从打击电诈犯罪、毒品犯罪,到未成年人权益保护、 生态环境保护,在刑事审判领域,饶平法院已有4个案例 分别人选最高法、广东高院的典型案例。作为"活的法律 教科书",典型案例为平安建设增添了一抹亮色。

增进民生福祉

"我用他的货款抵充工资,有什么不对?"孙某雇佣吴 某销售铝合金窗,吴某在工作中私自收取货款共计13万 元,孙某要求吴某归还货款,但吴某却反诉索要欠薪。

承办法官认为,该案标的额不大,却交织着劳资纠纷 和货款占用, 若就案办案, 一判了之, 无法实现案结事了 人和的良好效果。于是,法官协同法官助理、调解员,将纷 繁账目梳理成一道清晰的"减法题",厘清双方应互负的 款项,最终促成吴某当场退还65万元货款给孙某,实现纠纷一揽子化解。该案例于今

年8月入选最高法"多元解纷案例库"。 饶平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将"两案由"化为"一件事",是将系统思维融人案件办 理的生动体现,也彰显人民法院提升解纷效能、减少当事人诉累的民生情怀。

据介绍,饶平法院坚持将"如我在诉"理念融入实践。在一起"误转账"纠纷中,该 院同样通过全力办小案解决民生事。办案过程中,法官抓住"找人"这一关键点切入 在外地原告无法提供被告联系方式的情况下,通过"法院+村(居)委"联络机制,及时 与户籍所在地村委会联系,第一时间找到本地被告人,为远在内蒙古的原告建立 有效联系,并在此基础上开展调解工作,高效推动纠纷化解,解决了群众的急难

促进产业发展

在2023年5月发生的一起海鲜货款纠纷中,当事双方在海鲜经营方面已有十多年 的合作,后来因其中一方拖欠货款不还,导致另一方起诉到法院。 "该案标的额不大,但牵涉当地海洋牧场与渔民之间的长期合作。"法官认为,该

案事实清楚,但如果一判了之,很可能导致双方合作关系从此破裂。 法官通过走访调查,发现当事双方还存在合作基础,于是决定调解,并制定调解 方案。调解过程中,通过厘清事实、释法说理、情理结合,最终促成双方达成"分期付

款"协议,双方握手言和。一纸调解书让多年合作伙伴重归于好,该案例也因此成了当 地渔业纠纷的调解样本。 在电商新业态纠纷中,饶平法院同样以个性化办案手段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在一

起网店代理纠纷中,法官精准把握电商运营规则,针对争议焦点,双向释法,引导换位 思考、平衡利益,同时将法律规定与新型产业特点相结合,化解因快递拦截引发的经 营危机,最终促成和解

两起案件彰显饶平法院护航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的司法担当。据 悉,两个案例均入选最高法"多元解纷案例库"。

推动源头治理

"个案办结不是终点,我院坚持从典型案例中发现共性问题,并推动源头治理。" 饶平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在审理多起涉茶产业案件后,饶平法院敏锐捕捉到行业系统性风险,及时向当地 茶业协会发出司法建议,共建矛盾纠纷联合预防化解机制;同时发出风险提示书,推 动茶产业发展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深度融合,助力"岭头单丛茶"获得国家地理标志 产品认定,该司法建议获评广东法院"十佳司法建议"。

饶平法院还联合多部门构建"生态司法修复+碳汇实践"协同机制,细化行政执 法、检察监督与司法审判"三位一体"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模式,打造出绿色司法"饶平 样板",获评广东法院"生态环境司法十大创新机制"。

从案例中提炼规则,从裁判中传导价值。饶平法院从"小切口"入手,不断拓展小 案例的深度和广度,为类案办理提供参照,为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注入司法动能。据统 计,2024年以来,该院共有160余个案例与普法稿件获得公开发表,以案说法、以案普 法成效明显。

"我院坚持以微知著,围绕公正司法重点、定分止争难点、社会关注热点,以小见 大、以点带面、以面带全,努力让更多有质量、有力量、有温度的精品案例服务实践、温 暖人心。"饶平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沈国斐表示,该院将继续忠诚履职,坚定不移为大 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助力平安法治建设。

上海市委原常委、浦东新区区委原书记朱芝松被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11月11日讯 记者董凡超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上海 市委原常委、浦东新区区委原书记朱芝 松涉嫌受贿一案,由国家监察委员会 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最 高检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朱芝松作出 逮捕决定,并指定由江西省南昌市人 民检察院审查起诉。近日,南昌市人民 检察院已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 知了被告人朱芝松享有的诉讼权利,并

察机关起诉指控:被告人朱芝松利用担 任上海市委宣传部副部长,上海市闵行 区委副书记、区长,闵行区委书记,上海 市政府副秘书长、中国(上海)自贸区临 港新片区管委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 浦东新区区委副书记,中国(上海)自贸 区临港新片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 上海市委常委、浦东新区区委书记等职 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 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依法应当以受 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检